

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4月第一批非物资公开招标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ZXGS-2023-SQ-B-04-01)

公示结束时间: 2023年05月29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4月第一批非物资公开招标项目, 共8个分标, 详见附件: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江苏惠闻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等, 投标报价: 37.776万元, 质量: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22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江苏惠闻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等)的项目负责人: 杨玉存/;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江苏惠闻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等)的资格能力条件: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江苏惠闻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等)的评标情况: 综合排序第一名;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详见附件

三、其他

详见附件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监察部。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宿迁市宿豫区珠江路122号

联系人：杨工

电 话：052782166185

电子邮件：145680045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4 号（长江航运中心 B 座 8 楼）

联系人：刘工

电 话：18913880472

电子邮件：921594838@qq.com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e characters '刘' and '宁'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4月第一批非物资公开招标项目)

招标编号: ZXGS-2023-SQ-B-04-01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

各相关投标人:

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4月第一批非物资公开招标项目 (编号: ZXGS-2023-SQ-B-04-

01) 评标工作已经结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对中标候选人公示的规定, 现将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予以公示, 公示期3日。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若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请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邮件)提出。

分标编号	包号	分标名称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排序	投标报价	资格能力	评标情况
ZXGS-2023-SQ-B-04-01029	包1	宿迁阳光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2023年安全管控业务平台数据治理及系统维护服务	江苏惠闻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	37.776万元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名
ZXGS-2023-SQ-B-04-01030	包1	宿迁阳光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2023年业务平台数据治理及质量管控项目运维服务	南京振盈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	47.09718万元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名
ZXGS-2023-SQ-B-04-01031	包1	宿迁阳光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安全管控中心修理项目	江苏汇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	10.920056万元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名
ZXGS-2023-SQ-B-04-01032	包1	宿迁阳光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场所消防设施维护保养				/	
ZXGS-2023-SQ-B-04-01034	包1	宿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三维设计平台软件维护项目	上海金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	15万元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名
ZXGS-2023-	包1	宿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泗阳	南京运发铁路设备	1	324元/工日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名

SQ-B-04-01035		建设分公司- 国网江苏宿迁泗阳供电公司2023年名流望府、东方红郡等区域(低压业扩)计量劳务配合施工	安装有限公司				
ZXGS-2023-SQ-B-04-01036	包1	宿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泗阳建设分公司- 江苏宿迁义渡-裴圩110千伏线路工程- 线路(含间隔)防护架搭设	江苏益之民电气有限公司	1	6.13元/立方米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名
ZXGS-2023-SQ-B-04-01037	包1	宿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泗阳建设分公司-室外堆场建设	河南龙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	222.9792万元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名

投标人对以上结果如有异议，可以自公示之日起3日内，向招标人提出。

根据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规规定，投标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有异议的，有权依法进行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异议必须在中标结果公示结束前以书面形式邮件提出。

2. 应当提交异议书，并包括下列内容：

- (1) 异议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
- (2) 被异议人的名称；
- (3)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 (4)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3. 异议人为法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异议人为个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由本人提交。

4. 下列异议将不予接收：

- (1) 在中标结果公示结束后提出的；
- (2) 异议人不能证明是所异议招标投标活动的中标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
- (3) 异议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4) 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且异议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5.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联系电话：18913880472
联系邮箱：921594838@qq.com
2025年5月24日

招标代理机构： 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人： 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